

# 中国杂文大观

● 蓝翎编

## 三

本卷选收一九四九年—一九六六年，共一百三十一位作家的一百九十八篇作品。这一时期的杂文，在双百方针的指引下，呈现一派“复兴”局面。作者名家云集，佳作连珠。“苏式小品文”的引进，更加打破了文坛一时的“沉默”，于是成了当时各报刊的“时髦”。



蓝翎编

中国杂文大观③

ZHONGGUO ZAWEN DAGUAN

百花文艺出版社

〔津〕新登字(90)002号

中国杂文大观

(三)

蓝 翎 编

---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天津市张自忠路189号)

河北省三河市宏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7 7/8 插页 4 字数 388000

1994年3月第1版 1996年1月第4次印刷

印数 14001—24000

---

ISBN 7-5306-1464-9/I·1327

定价:14.20元

## 出版说明

杂文在我国文学史上占有相当高的地位。五四以来，以鲁迅为代表的一批现代作家，将杂文创作推向一个新的高峰。新时期以来，杂文创作成就斐然，蔚为大观。有人说，杂文是批评的武器，而同时也是改革的武器，精神文明建设的武器。为了继承和弘扬这一宝贵的文学传统，满足广大读者喜爱杂文的要求，我们编辑了这套《中国杂文大观》。

《中国杂文大观》按文学发展的阶段分为四卷出版：第一卷（1918—1937），第二卷（1937—1949），第三卷（1949—1966），第四卷（1978—1989）。分别由张华、姚春树、蓝翎、牧惠主编。

《中国杂文大观》主要收各个时期的艺术杂文，包括思想随笔，哲理寓言等。题材广泛，体式多样，风格斑斓多姿。

本书在编选上得到许多学者、专家的支持，又蒙张华、姚春树、蓝翎、牧惠四位先生为各卷作序，在此一并表示深切感谢。

百花文艺出版社

一九九三年四月

# 序 言

蓝 翎

这是《中国杂文大观》第三卷。这集所跨越的时间，上起一九四九年十月一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下迄一九六六年五月十六日“文化大革命”的正式开始，即研究当代文学史的专家们通常所说的“十七年”。杂文是中国当代文学的一个组成部分，“十七年”间，其发展变化，有和其它文学样式共同的特点，也有自己特殊的轨迹。本选集的选目，多从杂文发展的特殊之点着眼，以期读者能从这有限的篇目中，大略看到杂文“十七年”发展风貌。

关于这一时期的杂文，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已于一九九一年七月出版了曾彦修、秦牧、陶白三位前辈主编的《中国新文艺大系（1949—1966）·杂文集》。那卷选集近八百页，百万字，所选篇目范围广泛，具有文献的性质。卷首有主编之一曾彦修撰写的长达四十余页的《导言》，卷末有近百页的五个《附录》和《后记》，对有关杂文的诸多问题均有所论述，并提供了重要的背景材料，萃萃大观，可谓喜爱杂文和研究杂文者不可不备之书。

既然有了那样一部大书，而且鄙人还曾忝列编委之名，为什么现在又要编这一选集呢？简单说来，这套选集的意图，是从可

读性的角度将“十七年”的杂文加以精选，提供非文献性的读本。至于选得是否精，由于鄙人眼力有限，不敢在此夸口。说老实话，鄙人在着手编选此集篇目之前，曾认真阅读了《中国新文艺大系》的（1949—1966）、（1976—1982）两卷杂文集，很多篇目的确定，是直接接受了《大系》的成果，或者间接受到启发，特在此声明，以示不敢掠美，并向诸位编者深致谢意。但是，由于该两卷的编选是采用“大兵团”作战的方式，各地区分片承包查阅资料、提供选目。由于种种原因，事后看来，做得尚有不足之处。正如《大系》主编在《后记》中所说，“具体动手初查资料的一些青年同志不熟悉五十年代的作者情况与报刊情况，所以查找起来比较费力，难免有些遗漏”。全国那么多报刊和书籍，短时间内由少数人查找起来，做到无“遗漏”是困难的，然而，作为一个时期文献性的选本，“遗漏”几个一般作者的一般杂文，似乎无关大体，可以谅解。如果“遗漏”了郭沫若（龙子）、茅盾（玄珠）、叶圣陶（秉丞）等老一代作家的杂文，这“漏洞”就未免有点儿大。《大系》在这方面就有所不足，其它若干种选集和作家文集也有这种情况。不必为此过多的要求“一些青年同志”，即使一些中老年同志，如果没有亲身参与五十年代的报刊杂文编辑事务的，突然指着旧报纸询问：“龙子”是谁？为何用此笔名？能回答出来吗？

一九五六年七月，《人民日报》改版，第八版为文艺副刊，创设杂文专栏。鄙人有幸当了这一专栏的第一任编辑，在林淡秋、袁水拍、田钟洛（袁鹰）几位老作家的领创下锻炼编辑业务，因而对此前此后杂文作者的情况略知一二。由于这点儿特殊原因，有关同志力主由我编选这一集。自知力不胜任，却之再三，最后还是落在肩上。“选学”是一种学问，编《诗经》是选学，编《昭明文选》是选学。好的选集可以“千古流芳”；马二先生的选学是为了

混饭吃，卖完了也就吃光了。我不敢自诩选家，也不学马二先生混饭吃，因为目下还有“铁饭碗”。但是，为了对历史负责，根据自己所知道的一些情况，我甘愿为已有的一些选本拾遗检漏，除此别无奢求。

一九七九年，我写过一篇《有感于杂文的兴废》，发表在当年《当代》杂志第三期上。这篇文章，曾被几位杂文研究者所引述，也曾被个别杂文家所驳难。我写那篇文章，完全是随感式的。当自己一九五八年被“错划”的问题得到“改正”以后，觉得闷在心里二十多年的话，终于有了申说的机会，于是利用在郑州大学教课的余暇，仅凭着自己的记忆，来不及重翻旧报刊，想到哪里就写到哪里，主要谈自己对“十七年”的杂文几起几落、兴兴废废的感受，是一个编辑的忆旧之作，根本谈不上什么学术性的研究，甚至还有论述失实之处。因此，对于那几位引述者，我只能说是谬奖了，愧不敢当。而对于个别驳难者，谁是谁非已经世所周知了，就不必在这里饶舌了。

为了编这卷选集，我用了半年时间，认真翻阅了一九四九年十月一日至一九六六年“文化大革命”开始期间《人民日报》全部的文艺版，认真翻阅了其它一些报刊和作家的若干文集和理论著作。

当代杂文的发展历史，同其它文学样式发展的历史一样，都是由作家们的不断探索和大量作品体现出来的，不是按照后来的某些研究家所拟定的模式制作出来的，因此，要研究大量的作家和作品，在创作事实的基础上作出相应的阐述和结论。

那么，当代杂文如何发展过来的呢？

一九四九年，七月建国前不久，来自解放区的文艺工作者和来自原蒋管区的文艺工作者会师于北京，举行了第一次全国文

代会，标志着革命的人民文艺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即文学史家所说的“当代文学”的时期。建国后的两三年内，国家虽然还面临着巨大的经济困难，但新的人民文艺却呈现出充满生机的蓬勃向上的局面，各种文学样式不断涌现好作品，文学新人也不断出现。然而，作为文学样式之一的杂文，同其它文学样式相比较，却显得相对的沉寂。原因较复杂，此处先不谈。当然，这并不意味着没有杂文。建国后的几天内，老作家胡风就接连写了两篇纪念鲁迅的杂文《鲁迅还在活着》和《不死的青春》（《胡风杂文集》）。一九五〇年，秦似同志，写了北京改造妓女的《法源寺内》。当时仍滞留香港的老作家聂绀弩，写了《论黄色文化》，谈北京查封妓院的《茫然》，以及外交题材的《关于伍修权将军》等。一九五一年，《人民日报》发表了杨耳（许立群）的《落地的人头称赞“好快刀！”》，传颂一时。特别值得一提的，从五十年代初开始，当时在武汉的陈笑雨、张铁夫和郭小川三位同志，共同集体笔名“马铁丁”（一九五二年以后，此笔名则为陈笑雨一人专署），写了大量的“思想杂谈”，主要发表在《长江日报》上，成为建国后第一个作家集体专栏。《思想杂谈》的主要内容是谈人的思想，谈旧社会过来的人如何改造思想，以适应新的社会环境；谈青年如何加强思想修养，树立革命的人生观、艰苦朴素的作风和科学的思想方法。文章如促膝谈心、平易近人、生动活泼，很少有板起面孔训人的“八股腔”，读者易于接受，在当时影响很大。也许是由于文艺理论家的偏颇理解，并没有从文学的角度给予足够的重视。文章续集出版时名为《思想杂谈》一辑、二辑……共十二辑，也未归入文学分类。只是到了一九五四年出选本时，才正式使用“杂文”之名，此是后话，下面再谈。

尽管有了上述一些好杂文，但是，从全国报刊上看，还是显

得太少了，特别是缺乏从文学创作的角度加以倡导。不知是出于直感还是经过了深思，面对这相对沉寂的现象，上海的作家黄裳同志不耐沉寂，于一九五〇年四月四日《文汇报》上发出第一声呼唤《杂文复兴》。这篇短文的主旨明白了当：“为了争取革命的胜利”，巩固胜利的成果，批评和自我批评都是重要而有效的武器。为此，文艺工作者要继续使用“曾经用过很久、向鲁迅先生学习得来的那种武器——杂文”，意即继承“五四”以来的传统杂文。这种杂文，在新时代“应该是一种含着浓烈的热情的讥讽，目的是纠正过失、改善工作的现状，这和对敌人的无情的打击是有着根本的差异的”。作者也谈到，“跟着时代的发展，它的型（形）式自然得变”写得让人民大众更容易看懂；又“必须防止”“冲淡了斗争情绪”的流弊。“要复兴杂文，就必须站稳了立场，抓住了论点的积极性和建设性，不要流于‘谈话’，人民大众是不要听谈话的了”。批评和自我批评，是革命的三大优良传统之一，让杂文充当在人民内部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手段，原则上没有什么不对。一九四二年，毛泽东同志在《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中讲到杂文时说过：“对于人民的缺点是需要批评的……但必须是真正站在人民的立场上，用保护人民、教育人民的满腔热情来说话。”“我们并不一般地反对讽刺，但是必须废除讽刺的乱用。”以此衡量，黄裳的文章论点完全可以站得住、站得稳，是有的放矢，不是想当然的空谈。而且，我现在还这样想，黄裳是从旧时代过来的文化人，在上海解放还不到一年的时间，能敏感到杂文的沉寂现象，在一则千字文内谈得那么准确、全面，的确不简单。可惜，黄裳的观点，并没有引起应有的重视，相反，由此而引发出来的一些文章，基本上不赞成黄裳的观点。不同意提倡“杂文复兴”。两个月后，老作家冯雪峰同志写了总结性的长篇论文

《谈谈杂文》(《雪峰文集》(2))讨论就此结束。

《谈谈杂文》开门见山：“现在有不少的人，提出这样一个问题：我们今天需要不需要杂文呢？我觉得，我们能够肯定地回答：我们今天是需要杂文的，而且非常需要杂文的。不过，问题却又在：我们需要的是怎样的杂文呢？就是说，怎样的杂文，才是今天人民所需要的，才能成为为人民服务的一种必要的、很好的工具？”作者认为，当时之所以提出这样的一个问题，是由于“杂文现在也不很发达，这证明对于杂文的观念还有些混乱，毛主席的指示也恐怕还没有被普遍地、深刻地引起注意”。之所以如此，是出于“一种偏见和一种狭隘的心情”，即“只把鲁迅的杂文或者鲁迅式的杂文，才看成杂文的”。为此，作者进一步论述了如何全面地理解毛主席关于杂文的指示，如何全面地理解鲁迅的杂文，只有在这样的基础上，才能写好杂文。“在今天，人民需要的是新的革命的杂文。也就是说，人民正需要杂文，正需要新的革命的杂文。为着巩固和完成人民民主专政，为着新民主主义经济和文化的建设，为着肃清帝国主义所留的影响和反对它的新阴谋并保卫世界和平，为着肃清封建主义的残余思想和一切反动派的残余势力与思想余毒，为着团结人民和发扬人民创造力与劳动热情，杂文是有它用武之地的。”应该说，这是建国后很有份量的一篇研究杂文的理论文章，尤其是发表在当年第二卷第九期的《文艺报》上，面向全国，是在更大范围内对“杂文复兴”的呼唤。但是，很遗憾，作者在分析“不少的人”对杂文的“一种偏见和狭隘的心情”时，有些文字就超出了学术讨论的范围。比如说，“他们只把鲁迅的杂文或者鲁迅式的杂文，才看成杂文的。他们以为不谈杂文则已，要谈杂文，就只有鲁迅的杂文，或只有鲁迅那样的杂文，才能算是杂文的”，就是一种“偏见”。这种看法，是不是一

种“偏见”，当然可以讨论，这是鲁迅研究中常见的问题。然而，把这种看法归结为“又一定不得和一种狭隘的、不健康的心情相结在一起的”。而怀有“这种偏见和心情”的人，“就是由于不能跟时代前进，而和人民群众有很大距离，这才产生这种偏见和这种心情的。可以说，是小资产阶级个人主义的思想在作最后的挣扎”。“这是有害的形式主义的偏见，是一种反人民的态度。”言重了！这些都是很伤感情的话，特别是对于作家。黄裳提出“杂文复兴”的问题，是出于“这种偏见和这种心情”吗？黄裳不也说得明白吗？“过去说话绕弯子，是不得已的事。不过杂文的最重要成功，还不是隐晦曲折，而是在它的锋锐，能一笔下去可以刺着时弊的要点。鲁迅先生的成就，就是这样。”这同冯雪峰对鲁迅的看法倒是颇为一致的。我不敢说当时不可能有对鲁迅的杂文持“偏见”这种的人，把鲁迅笔法简单归纳为“隐晦曲折”，即使三十年后，“新基调”杂文理论的创造者，就还是这样贬低鲁迅笔法为“隐晦曲折”的。所以，尽管冯雪峰满怀激情地呼唤新的革命杂文和杂文家的出现，但这个大前提一摆，怕是有人不敢向前了。冯雪峰也是杂文史上的大家，有《乡风与市风》、《有进无退》、《跨的日子》等文集在，既有杂文创作的实践经验，又有深刻的理论见解，可是，他自己只在一九五〇年十月一日《人民日报》发表了一篇歌颂新人物的《杂感》，再也没有写杂文，就接连不断地大难临头，连只有一篇写于建国后而其余都是写于建国前的《雪峰寓言》集，也遭到了毁灭性的“批判”，可见写杂文不那么容易。呼唤尽管呼唤，杂文园地依然沉寂。时机不到，个人的呼声是渺小的，不论是大作家或者不大的作家。

当然，谈论任何文学问题，都不应该把话说得太绝对，一绝对，不能像一个城市的解放那样，一夜之间就截然两样。单纯的

呼唤,如果得不到广泛共识和赞同,作家不拿起笔来进行创作积极的实践,那沉寂中的回响也必然十分微弱。定出过高的标准,作家唯恐达不到而不积极实践,目标也会落空。历史经验证明,先不要摆出一系列高不可攀的大前提,大胆地热情地鼓励作家拿起笔来实践,如果在实践中产生了什么问题,再具体地进行讨论,研究解决,那就比坐而论道大大地前进了一步。这样的成功经验是有的,当事人三十年后才把这秘密的经验公之于众,可惜为时太晚了。

也就是在这次,“杂文复兴”的讨论之前不久,有一则关于杂文的“保密”趣话。夏公(衍)一九八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写的“敬向《新民晚报》的读者恭贺新禧”的《迎新忆旧》一文,其中忆到了这则趣话:

……一九四九年上海解放后,《新民晚报》在上海继续刊行,当超构(林放)同志问我,“可不可以再给我们写一点?”的时候,我请示了陈毅同志之后,便“欣然同意”了。我想写点杂文,只是为了“过瘾”而陈毅同志则比我想得更加全面,他鼓励我写,还说,可以写得“自由”一点,千万不要把“党八股”带到民办报纸里去,和党报口径不同也不要紧。最使我难忘的是他说:“不要用一个笔名写,我替你保密。”超构同志给我辟了一个专栏,大概是叫《灯下闲话》吧,每天五百字,我每隔一、两天写一篇。……几乎每篇都换一个笔名,一直写到五〇年八、九月间为止,大概总有一百多篇吧。为什么不写了呢?一是忙,二是“密”保不住,渐渐传开了,有人讲怪话,就主动收摊了。(《夏衍选集》第四卷,一九八八年四川文艺出版社出版)

与前面相对照,黄裳的文章仅仅是呼唤,冯雪峰的文章是有所防的呼唤,陈毅同志的谈话是不设防的鼓励、支持和保护。哪

一种作法更有成效呢？当然是后者。这不仅仅因为陈毅是当时上海和华东大行政区的领导人，更重要的他对繁荣杂文以及文艺创作的胆识、远见和策略。正因为有陈毅的支持，夏公才能在百废待兴的繁忙之余写了百多篇专栏文章，成了建国之初成绩最多的杂文作家，而马铁丁的出现和为人所知还在此后。仅以《夏衍选集》第四卷所选的三十四篇《灯下闲话》而论，虽然时过四十余年，直到今天，读起来仍感新鲜，所言中的。如《民心的指标》、《好社论，好文风》、《论恭维》、《报喜与报忧》、《谈自我批评》、《朋友与同志》、《关于误“植”》、《又谈开会》、《老实一点吧》、《也谈服饰》等，不少七十年代和八十年代的杂文，还重复谈论着其中的若干问题，可见其生命力之强。当然，夏公所得到的这种殊遇，一般作家碰不到。但是，即使如此，他还是“主动收摊了”，原因之一是“有人讲怪话”。什么“怪话”？不得而知，但肯定是不利于杂文创作的，是一种无形的舆论压力。否则的话，他不一定“收摊”，也不会到一九五四年五月十六日在《人民日报》发表《谈小品文》，再次呼唤杂文了。几十年间，夏公不断呼唤，不断创作，屡遭大难，不改初衷，这才是最值得钦敬的坚持直理的老一代杂文家的风骨。

“杂文复兴”讨论的结果并没有引起杂文的复兴，换句话说，是没有积极效果的讨论，理论落空了。一九五一年至一九五二年间，除了马铁丁的杂文，很少看到其他作家较为有影响的杂文发表。是丧失了写杂文的能力，还是有所顾虑？这可能同对杂文的社会批评功能的理解有关。其实，马铁丁的不少杂文也是具有社会批评功能的特点的，如对知识分子旧思想的批评等等，受到的是称赞，很少“有人讲怪话”，正如当时被肯定的一部表现知识分子思想问题的话剧《思想问题》那样。而夏公的批评层次较深，如

《论恭维》说：“连耆老们也对共产党有了新的认识，这的确是值得高兴的。但是我的意思，却以为每逢听到人家恭维或赞扬的时候，必须先把人家赞扬的事情再好好的反省一遍，检阅一下，看一看一般人所欢迎的、赞成的、心悦诚服的那些特点，我们是不是已经真真不折不扣的、和人家所颂扬一般地做到了？假如做到了，那么这是本分，立志为人民服务的人做到这样是应该的，必须的，不值得特别赞扬的。反过来说，假如还没有做到，或者差得很远，那么我们就必须及时警惕，加紧努力，以符合人民的愿望。”“古人说过‘闻过则喜’的话，这就是要我们诚恳谦虚地接受别人的批评，而今天，我们应该进一步地要求‘闻誉则思’，这并不是矫情，而是叫我们不要陶醉于人们的捧场赞颂之中，而松懈了自己的努力。”在胜利面前，在赞扬声中，这是多么富有理智的清醒头脑、严于律己的自我解剖和深谋远虑的胸怀！而在胜利面前和赞扬声中沾沾自喜、自我陶醉甚至居功自傲的人，对于这样的忠告就未必能听得进去，甚至觉得刺耳，因之“讲怪话”也不足怪，以后杂文发展的遭遇就充分证明了这一点，只有过之而无不及。作者言犹其未尽，又换另一笔名将此文同《人民日报》上《评各地报纸的读者服务版》相联系，写成《报喜与报忧》一文，进一步申说“这两者不仅同样地都强调着批评的重要，而且也反映了一种可忧的现实，这是现在发表在报纸上的消息、论文、通讯、乃至读者来函，依旧存在着‘报喜不报忧’的现象。”“在大喜事的后面，就没有严重的值得忧虑的事象存在了么？……干部执行政策的偏差，官僚主义的严重，乃至本位主义，麻痹浪费，不爱惜人民财产等等现象的普遍存在，不都是值得我们及时向负责方面反映的可忧虑的现实么？老百姓有话无处说，或者不敢说，负有舆论之责的新闻记者就得勇敢地把个责任负起来，报喜鼓舞人民

的信心，报忧唤起干部的警惕，只有这样，才能上下沟通，实现真正的人民民主。”“当然……一切报导和揭发必须以人民利益为最高原则”。可以这样说，“报喜不报忧”是报纸几十年来屡提而屡不能彻底改变的老毛病，直至现在，也还不能说就不存在。我想，这个要求，不仅新闻记者应该勇敢地担负起来，有社会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的作家，特别是杂文作家，同样应该勇敢地担负起来。因此，那种要求杂文只歌颂而不批评的所谓新“理论”，本身就是一种“报喜不报忧”的可忧现象，它要求作家在人民的疾苦面前闭起眼睛，实际上是给历史的发展帮倒忙，庇护了一切阻碍历史发展的落后现象，直接违背了一九五〇年四月公开发表的中共中央《关于在报纸刊物上展开批评和自我批评的决定》的精神。

不仅夏公，站在人民群众中间，面对现实生活，勇敢地担负起社会批评的杂文家还是有的，尽管不是很多。曾彦修（严秀）同志于一九五三年五月在广州写了有名的《论“数蚊子”》，尖锐地批评了官僚主义作风。“不久以前，中央有一个部，曾用一个大得可怕的名义，发了一个指示给全国，说过去卫生运动中各地所消灭的蚊蝇等等的统计单位不‘科学’，今后在统计这项数字时，要各地以‘科学’的单位计算，‘蚊、蝇、孑孓、蝇蛹等一律要以个数计’”。作者认为，“这很像一个技术高超的人编造出来的笑话，也很像世界科学史上一个前所未有的奇谈”。“请问发指示的人：府上喷射‘滴滴涕’时，你是如何‘科学’地统计你所消灭的蚊蝇的‘个数’的；还有，在水里消灭多少‘孑孓’，你又有什么‘科学’方法可以统计它的‘个数’呢？……按照这个指示，把全国人民一个不漏地全部动员起来，百事不干专门去做‘数蚊子’的工作也完不成任务呀！”“这种事情为什么竟能从起草人一级一级地批上去，又

一级一级地批下来，堂而皇之地流毒全国呢？这就说明官僚主义的毛病在我们的不少机构里已经如何地浸透了，病情严重，以至有些病人是已经处于不省人事的状态了。”“让我们对‘数蚊子’这样的‘创作’像消灭苍蝇蚊子一样用共产党人的原则性、明确性把它们彻底消灭吧！”

面对现实矛盾，作家基于对生活的强烈感受，自己文章的视角也在变，突出的例子之一是郭小川同志。郭小川是诗人，也是杂文家，马铁丁三人集体之一，写过大量“思想杂谈”。

有些靠吃政治运动饭的“批判家”，一遇到适当的时机，就“勇敢”地先把目光对准写批评性杂文的作家，大抓什么“三家村”、“四家店”。也许是由于他们不太熟悉当代报刊的情况，经过多次政治运动，还有始终没有被他们抓着的。一九五三年末，《人民日报》忽然集中地发了一批杂文，（十月份的《人民日报·索引》用的是“杂文”之名，十二月份则用“小品文”之名，但同下一年的“小品文”含义有别。）几位作家用笔名轮流出场。马铁丁（陈笑雨）写了《什么叫带头》、《“出发”到哪里？》、《农民立场》、《驳“农民落后论”》、《更下一层》；丁三（林淡秋）写了《用新眼光看新事物》、《从“文官不爱钱”说起》、《关于“人力积压”》、《“石头旅行”》、《哄吓骗都不行了》；马前卒（巴人）写了《“我”的摆法》、《两种矛盾》；燕凌（何燕凌）写了《“扩大家业”》、《拖拉机从哪里来？》。这些文章批评的对象和侧重点各有不同，且一事一议，篇幅较短，还不能说是精品。但在短短的几十天内，由几位名家集中拿起笔来，展开社会批评，从文体发展的进程看，不能不说是杂文趋于热闹的好兆头，同前面所提到的两位作家的文章一起，形成了对前两年相对沉寂的局面的一种冲击，预示着新局面的到来。一九五四年上半年，这种新局面很快就出现了，那就是从

当时的苏联引进了新的“小品文”。

我在《有感于杂文的兴废》一文中曾经说过：“解放初期的几年间，报刊上没有名正言顺地提倡和刊登过杂文。但的确有一种文章应属于杂文，如曾经起过广泛影响的马铁丁的《思想杂谈》。然而人们却不把它当作文艺战线上的一朵花，……所以说那些年间实际上等于没有杂文。”十余年后，经过一番考察，证明上述论断的虚妄，是“想当然耳”。那几年报刊上不仅提倡过杂文，讨论过杂文，也发表过精彩的杂文，虽然不算多，但在沉寂中更显得难能可贵，应该给予足够的评价，指出它在当代杂文史上应有的地位。写到这里，我自己也甚感不安，做学问要老老实实，脚踏实地，努力掌握第一手资料，细审明辨，才能下结论。人云亦云，道听途说，误人又误己，百无是处，应该铭记不忘。

一九五四年四月十八日，《人民日报》发表了陈绪宗同志的《小品文——进行思想斗争最灵活的武器》，作者是《中国青年报》的负责人，同年一月间参加中国新闻工作者访问《真理报》代表团去苏联访问，此文即是学习《真理报》的经验之一，对小品文这一形式有较全面的介绍。

苏联的小品文，是报纸进行思想斗争，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武器，其任务是在“已经消灭了对抗的阶级”的前提下，对“资产阶级的思想残余”、懒汉、自私自利分子和官僚主义者进行斗争。“小品文是一种讽刺的文章。……它接近文学作品。它是用轻松的文学的语言来写的；它里面有情节，有艺术形象，有隐喻；它的最大的特点是有笑——一种揭露性的笑。”小品文的形式有三种类型：一种是小型小品文，其特点是限制在一定事实上，而不谈得很远；一种是概括性的小品文，其特点是不限于写一种事